



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OFFSHORE OIL ENGINEERING CO.,LTD.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

议

资

料

股票简称：海油工程

股票代码：600583

天津 滨海新区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二日

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材 料 目 录

- 一、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二、股东大会表决及选举办法的说明
- 三、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会 议 议 案

审议《关于选举邢文祥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12 月 12 日（星期一）下午 14:30

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会议召开地点：天津港保税区海滨十五路 199 号海油工程 A 座办公楼会议室

- 14:30-14:35 参会股东及股东代表、董事、监事及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入场、签到
- 14:35-14:40 会议主席宣布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开始，会议登记终止，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说明表决及选举办法，选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监票
- 14:40-14:55 审议议案
- 14:55-15:20 股东发言及提问
- 15:20-15:25 股东表决，由律师、股东代表与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监票人宣读投票结果
- 15:25-15:30 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15:30 会议主席宣布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结束

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表决及选举办法的说明

- 本次会议议案的表决方式采用记名投票表决，表决程序为：

(1) 有权参加本次议案审议和表决的，为 2022 年 12 月 6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的，并出席（包括亲自出席或委托他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本公司法人股股东和个人股股东。

(2) 公司股东依照其所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为保证表决结果的有效性，请各位股东在表决票上签名。

(3) 议案宣读后与会股东可向会议主席申请提出自己的质询意见。公司董事、监事、议案宣读人做出答复和解释后，股东将履行自己的权利、行使表决权。

(4) 对涉及公司商业秘密的质询，公司董事、监事、议案宣读人有权不回答。

(5) 会议指派一名监事、选派两名股东代表和见证律师清点表决票数，并当场公布表决结果。

(6) 本次会议由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律师对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和会议议程进行见证，并宣读法律意见书。

议案

关于选举邢文祥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要求，独立董事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邱晓华先生自 2016 年 11 月起在公司连续任职将满六年，向董事会申请辞去独立董事及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务，公司董事会对邱晓华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忠实诚信、勤勉尽责的工作表示由衷感谢！

鉴于此，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提名邢文祥先生为独立董事候选人进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以上独立董事候选人是按照法律规定进行必要的审查后确定的，提名人充分了解被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认为具备担任独立董事的资格和独立性，提名人在提名前征得了被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同意，其提名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及独立性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附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邢文祥先生：男，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辽宁大学哲学专业学士，辽宁大学国民经济管理专业硕士，河北大学中国哲学专业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

1984 年 07 月至 1988 年 12 月，任辽宁青年干部学院团委书记、办公室主任；1988 年 12 月至 1990 年 12 月，任中共沈阳市委宣传部副处长；1990 年 12 月至 1994 年 12 月，任沈阳金杯客车制造有限公司党委书记、第一副总经理；1994 年 12 月至 1996 年 08 月，任共青团沈阳市委员会书记、党组书记；1996 年 08 月至 2000 年 03 月，任沈阳市沈河区人民政府区长；2000 年 03 月至 2002 年 03 月，任沈阳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2002 年 03 月至 2003 年 12 月，任亿达集团有限公司总裁；2003 年 12 月至 2005 年 11 月，任成都理工大学教授；2005 年 11 月至 2008 年 07 月，任中国地质大学（北京）教授；2008 年 07 月至 2011 年 09 月，任中央财经大学党委宣传部长；2011 年 09 月至 2019 年 12 月，任中央财经大学教授；2020 年 01 月至今，任中国地质大学（北京）教授。

曾任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公司独立董事。

邢文祥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